

## 新经济·新就业

## 职场榜样

“花钱买便利”的背后是社会分工不断走向精细化、专业化,不仅催生新兴行业,同时促进消费转型——

# “懒人经济”火了 就业机遇来了

中国妇女报全媒体综合报道

在当今社会,“懒”已经不是传统意义上“好逸恶劳”的贬义词,而被赋予了更多褒义与时尚的概念。快节奏的都市生活改变了人们的生活状态,而工作之余,“懒人”式生活使身心得以修复,由此也催生了一个新兴的行业——“懒人经济”。随着“懒人经济”的持续升温,越来越多的务工人员获得新的就业机会,跑腿送货、上门做饭、陪诊照料等成了就业、打拼的新方向。

“花钱买便利”的背后,是生活水平不断提升,社会分工不断走向精细化、专业化。“懒人经济”不仅提高了效率与便利,还促进了社会分工细化和消费转型。以“懒人经济”衍生出来的各种便捷服务为切入点,收纳整理师、上门美甲师、剥虾师、遛狗师、代收垃圾网约工、上门做饭师等新兴职业不断涌现,涉及外卖、家政、美妆、按摩等领域。这些前所未有的便利服务,如今早已屡见不鲜。

来自河南商丘的林小霞今年30岁,已拥有3年“跑龄”。

外卖员 林小霞:

外卖跑腿可以根据自己的个人意愿接单跑活,为用户提供一对一服务,只要完成一天12单最低标准,一周在四五单左右,基本上月收入会过万,时间上可控且比较自由。刚接触这个行业时,周围从业者年龄大多在40岁以上。当下,跑腿从业人员趋于年轻化,不少农民工选择加入“奔跑队列”,上手快、入行简单、时间可控,只要吃苦耐劳,收入水平可观。

来自黑龙江鹤岗的“90后”黄凤,从餐厅服务员转行家政。

家政服务员 黄凤:

我之前一直在餐厅做服务员,经常凌晨才能下班。后来偶然的机会接触到家政,感觉市场需求很大,我便转行进入家政服务业。我根据客户需求不断学习清洗油烟机、清洗地暖等细分服务所需要的技能,成为金牌家政服务员,顾客也越来越多。

来自重庆的“85后”吕霞,从办公室行政工作转行做陪诊师。

陪诊师 吕霞:

这份职业最吸引我的地方在于行业新兴、发展潜力很大。我们的接单模式一般分为公司派单和自媒体接单两种,半天收费238元,全天338元。尽管是在医院内奔波,每天步数也能轻松突破1.5万步。我不想一成不变地坐办公室,希望走出来有机会提升自己。我喜欢给别人带去温暖和帮助。未来除了要坚持做陪诊师以外,我还想拓展做一些养老行业的相关服务,并且会为之不断地进行学习和深造。

来自湖南湘乡的章女士,39岁开始做上门代厨。

上门代厨 章女士:

去年10月起,我开始做上门代厨。做四菜一汤收费68元,做6道菜收费88元,做8道菜收费108元,做10道菜收费128元,做12道菜收费148元。如果需要帮买菜,我会跟雇主预支买菜钱。需要洗碗则额外收取10元。雇主在城内的话,上门不收交通费,



▲薛四四(右一)来自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,今年49岁。为了多赚点钱补贴家用,经朋友介绍,她参加了吕梁市为期一个月的“吕梁山护工”免费培训。到北京后,她要再进行5-7天的专项岗前培训,才会迎来第一次分配上岗。图为薛四四在公司的岗前培训上练习老年人照护操作。 新华社发



▲春节期间,“90后”北京女生杨晓萌过得异常忙碌,爬了数不清的楼层,为独自留守家中的宠物猫铲屎、喂粮,最忙的一天喂了20只猫。

如果在外,暂定10公里以内收费20元。我做过很多份工作,但因为要照顾孩子所以都不太稳定,后来觉得自己做菜还不错,就想到上门提供做饭这一服务。目前我全职做上门代厨,一天能接一两单,赚一百多元,一个月下来能赚三四千元。

浙江杭州的徐女士是互联网公司的员工,因为喜欢小动物,她开始提供上门喂养服务。

上门喂养 徐女士:

上门喂养宠物并不只是撸撸猫那么简单,包括清洁、喂养、互动、拍视频……最重要的是保证小动物的安全。所以,并不是所有宠物代养的单子我都接,事先沟通时,我会先询问宠物的疫苗是否齐全以及家中是否会封窗等情况。2022年春节,我在杭州过年,接了16单上门喂养的服务,最终收入5000多元。从报酬上来看,这是一项不错的兼职。

## 大家谈

广东省民营企业工会主席 黎巧梅:

随着“互联网+服务业”新业态的发展,以外卖骑手为代表的新型群体规模快速增长,“网约配送员”成为纳入国家职业分类目录的新职业。外卖骑手为消费者提供了触手可及的消费新选择,满足了人们多元化网购消费需求,为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物资供应作出了积极的贡献。

山东青岛某家政公司负责人 刘楠:

从市场形势看,市场对家政服务的需求与日俱增,呈多元化发展,给农民工群体带来了巨大的就业空间。家政行业从业人员以农村妇女为主,40岁以上人群居多,家政行业职业稳定性强,知识型家政阿姨高薪日渐走俏。以保洁为例,我们除了提供日常家务保洁外,还增加了收纳整理、软装除螨清洁、冰



▲26岁的陪诊师章天(右)表示,她接到的陪诊业务中,60-70岁老人居多,其中也不乏20-30岁的年轻人。

张婧

“懒人经济”目前处于飞速增长的时期,消费者的习惯已基本养成,大多数用户追求的并不是“一次性”服务,更多人开始要求定期上门服务。对于从业者而言,既要面临在制造业和服务业转型升级过程中所带来的就业结构调整,又要适应新业态、新岗位和新工作模式所带来的技术更新要求。

“懒人经济”在给消费者带来便利的同时,仍面临消费者抱怨服务体验不佳、服务态度不好等售后问题。不少消费者也担忧,上门服务意味着要让陌生人进入家中,隐私等诸多安全问题也不容忽视。

业内人士认为,各方的权益保护应该成为关注要点。一方面,消费者应当维护自身的信息安全,通过正规渠道或经营规范、信誉较好的平台选择服务。另一方面,对于上门类的从业人员,在服务过程中,应该保存好服务证据,以免产生纠纷。此外,提供上门服务的平台应提前对上门服务人员进行严格审核,消费者也有权对服务人员的服务水平进行评价,相关评价与服务人员的服务信用挂钩。

此外,“懒人经济”领域的相关管理要与时俱进。如,人社部门应对劳动者进行劳动保障法律方面的宣传,提高劳动者素质,规范劳动者的就业行为,鼓励劳动者维护自身的正当权益,预防和避免服务纠纷,解除劳动者的后顾之忧。可以结合新行业、新岗位,出台有意义的格式合同,促进新兴就业合规有序发展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一千零一十条规定:“违背他人意愿,以言语、文字、图像、肢体行为等方式对他人的实施性骚扰,受害人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。机关、企业、学校等单位应当采取合理的预防、受理投诉、调查处置等措施,防止和制止利用职权、从属关系等实施性骚扰。”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》第二十五条规定:“用人单位应当采取下列措施预防和制止对妇女的性骚扰:(一)制定禁止性骚扰的规章制度;(二)明确负责机构或者人员;(三)开展预防和制止性骚扰的教育培训活动;(四)采取必要的安全保卫措施;(五)设置投诉电话、信箱等,畅通投诉渠道;(六)建立和完善调查处理

程序,及时处置纠纷并保护当事人隐私和个人信息;(七)支持、协助受害妇女依法维权,必要时为受害妇女提供心理疏导;(八)其他合理的预防和制止性骚扰措施。”

现实中,职场性骚扰通常具有不易察觉的隐蔽特征,往往会给受害者造成不同程度的心理伤害,其人格尊严、人格自由被侵犯,其身体权、健康权甚至隐私权、名誉权等均有可能受到相应损害。同时,性骚扰事件无疑会严重影响用人单位的商业信誉和企业形象。

从上述法律规定看,用人单位负有防止和制止性骚扰的法定义务:一是合理预防义务。用人单位在进行合规管理制度建设时,应当通过民主程序制定和公示禁止实施性骚扰的行为规范,并规定性骚扰预防措施、申诉程序及惩戒办法等。同时,用人单位应营造风清气正的职场氛围,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,采取有效安全保卫措施,在不侵犯员工隐私权的前提下,尽可能提高工作场所的透明度,降低性骚扰事件发生概率。二是及时救济义务。用人单位一旦知悉有性骚扰事件发生,就应当积极作出反应,以适当方式处理受害人投诉,并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,运用惩戒手段终止骚扰行为。作为受害者的劳动者应勇敢向性骚扰行为说“不”,同时注意及时合法取证,拿起法律武器坚决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(选自北京市2022年度劳动争议仲裁典型案例)

## 新兴行业飞速发展 相关管理需与时俱进

## 曹梅:真情服务暖桑榆



曹梅(右)“三八”节前看望慰问退休女党员邢秀珍。

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周丽婷

“三八”国际妇女节前夕,河北省石家庄市住建局四级调研员曹梅,又一次走进退休女党员家中,把《党的二十大报告辅导读本》、妇女权益保障法等学习资料送到她们手中。

曹梅任河北省石家庄市住建局老干部处处长,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已有15个年头。这些年来,她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的服务管理工作,把党的关爱传递到每一位老同志的心坎上,持续增强老干部的政治感、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曹梅先后获得国家级“敬老爱老老模范人物”、省三八红旗手、省“孝老敬老之星”等荣誉称号。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老干部科先后获得“全省离退休干部基层党建工作示范点”和“河北省先进离退休干部基层党组织”等多项荣誉。

引导好保护好政治热情,发挥老干部余热

曹梅常说,“每一位离退休老干部都是党和人民的财富。他们在岗位上兢兢业业奋斗几十年,退休后,仍然希望不褪色、不掉队。因此,我觉得对老干部最大的关心是政治上的关心,对老干部最好的服务是精神上的服务,要引导好保护好老干部的政治热情。”

曹梅定期组织开展“忆党史、讲传统、颂党恩、送温暖、看发展”活动。2021年“七一”建党节,曹梅带队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入党的老党员进行走访慰问,为党龄50年以上老党员颁发“光荣在党50年”纪念章。2022年,她组织“重走革命路·喜迎二十大”活动,带着老干部赴灵寿县参观陈庄歼灭战陈列馆,开展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”和“手把手教您用”“学习材料送上门”等活动,耐心帮助老干部使用“学习强国”“燕赵红帆”等软件,开展线上学习。

为充分发挥老党员驿站作用,曹梅认真选拔了4名身体好、能力强、声望高的老同志为支部委员,夯实党支部力量。全年组织召开7次学习交流,将驿站打造成为老干部学习交流的活动阵地和理想信念的“红色加油站”。

2022年,石家庄市老干部局为再现石家庄的辉煌历史成就,展现离退休老干部的时代风采,组织策划纪录片《冀忆·永恒》拍摄,曹梅积极配合,推出了住建局老干部曹庆锁的故事《建筑业冲击波》。纪录片播出后,曹梅组织局里学习收看。众多老干部纷纷通过微信群分享收看体会,回忆青春岁月和奋斗年华。

曹梅说,“每次邀请离退休老干部列席局里的重要会议,看到他们参政议政、献计献策的热情劲儿,我感到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服务工作,非常有意义。”

精准精细做好服务,增强老干部幸福感

住建局老干部处现有机关离退休干部117名,破产企业、下属单位共有离退休干部33名,以及下属单位退休干部1400余名。曹梅深怀爱老之心,恪守敬老之德,力行孝老之举,为老人送温暖,为单位谋和谐,从点滴小事做起,从自己做起。

每年在春节、端午、中秋等特定节日,曹梅都要提前谋划、精心挑选适合老年人需求的慰问品。她熟知每一名老干部的个人情况,在生日时,订制符合个人饮食习惯的生日蛋糕,送上生日祝福。对老干部家属,她也常记得送上一份暖心蔬菜、爱心水果、节日礼品等物品,营造了敬老、爱老、助老的良好氛围,让老干部们感受到党的关怀和温暖。

平日里,曹梅喜欢“串门、访亲”,用心倾听每一位老干部的诉说,了解他们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需求,用耐心和细心为老干部办好好事、办实事。当得知老干部张金茂家庭住房出现裂痕问题,她赶紧协调解决;当得知退休干部曹玉贞生病期间,独子长年居住在加拿大,身边只有老伴一人照顾,曹梅多次到医院或家里看望;当得知离休老干部王树增组织关系材料丢失,需要寻回党组织,曹梅多方联系和协调,并亲自陪同老干部查找资料,开具证明,努力帮王树增找回党组织关系。

2021年,石家庄市疫情最吃紧的时候,曹梅及时为市建委宿舍大院48户不会使用手机网购的离退休老同志送去了蔬菜、水果、馒头等生活必需品,解了大家的燃眉之急。她积极响应社区抗疫临时党支部的组建,并担任党支部书记,帮助社区老人解决生活难题。

老有所养,老有所医,老有所乐,这些敬老爱老之范,时刻装在曹梅的心里。为做好老干部健康监测,曹梅与省人民医院、省十二化建医院建立协调联动机制,提供24小时就诊、转院绿色通道等服务,建立“一人一册”,最大限度保障老干部就医便利。同时,帮助做好医药费报销、慢性病申报、特困补助申请等保障工作,让老同志放心、安心。

“14年来,有很多暖人的瞬间,记得有一次去看望老干部许志庭,他拉着我的手说,‘我一辈子有10个真正的朋友,你是其中一个’。听到这句话,我很感动。在这个位置,服务好老干部,得到老干部们的肯定,是我最大的幸福。”曹梅说。

## 维权驿站

# 用人单位应当有效防止职场性骚扰

## 案情简介

赵某,女,于2017年4月3日入职某餐饮公司,从事炊事员工作,月工资4000元。2020年11月17日,赵某报警称,同班组同事郑某11月13日在食堂过道处触碰其胸部,且郑某此前还曾从其身后摸过其大腿。某派出所对员工郑某、寇某、后厨经理任某进行了询问。郑某否认,称11月13日在食堂过道相遇时腿部碰到了赵某,但是碰到什么部位不清楚。寇某称11月初,郑某让其看郑某手机上的图片,结果是黄色图片,后来听赵某说郑某触碰其胸部。任某称,11月13日听到赵某骂郑某臭流氓,就问赵某怎么回事,赵某说郑某触碰其胸部,之前还摸过她的大腿;其找郑某,郑某称只是下意识地用手挡了下,碰到赵某的胸部;郑某还对女员工说过“谁要生二胎,找我”。

当日,赵某与郑某签署协议书,载明:“2020年11月17日8时许,赵某在某食堂内被猥亵。经了解,赵某称自己于11月13日在食堂内过道处与郑某存在肢体接触。双方自愿达成协议:1.郑某向赵某赔礼道歉,赵某不追究对方的法律责任,申请撤案。2.自签字之日起,双方不得再因此事发生任何口角,冲突,甚至打架行为。”11月14日至16日期间,赵某曾以郑某存在性骚扰行为为由,要求不与郑某分在同一班组上夜班,但其换班要求

连续三次遭到某餐饮公司的拒绝,赵某自报警次日起未再上班。

2020年11月25日,某餐饮公司向赵某发出《责令上班通知书》,赵某仍未到岗。2020年11月27日,某餐饮公司以旷工为由与赵某解除劳动合同。赵某遂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(以下简称仲裁委员会)提出仲裁申请。

## 仲裁请求

要求某餐饮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3.2万元。

## 处理结果

仲裁委员会裁决支持赵某的仲裁请求,后二审判决结果与仲裁裁决结果一致。

## 案例评析

本案争议的焦点在于,某餐饮公司与赵某解除劳动合同是否具有充分的事实依据?

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(一)》(法释〔2020〕26号)第四十四条规定:“因用人单位作出的开除、除名、辞退、解除劳动合同、减少劳动报酬、计算劳动者工作年限等决定而发生的劳动争议,用人单位负举证责任。”本案中,虽然

事发处没有视频监控,也无他人目睹赵某所述的性骚扰行为,出警记录亦对该事件未作认定,但郑某已经认可其有触碰到赵某肢体的事实,且从其他员工向警方反映的情况看,郑某存在不端行为的可能性较大。赵某基于自身安全考虑,提出不与郑某一起上夜班的要求合情合理。餐饮公司作为用人单位,本应积极预防类似事件再次发生,然而却对赵某的合理诉求不予理会,并以旷工为由与赵某解除劳动合同,显然未尽到管理者的义务,其解除行为缺乏事实依据,属于违法解除,应向赵某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。

## 仲裁委员会提示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一千零一十条规定:“违背他人意愿,以言语、文字、图像、肢体行为等方式对他人的实施性骚扰,受害人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。机关、企业、学校等单位应当采取合理的预防、受理投诉、调查处置等措施,防止和制止利用职权、从属关系等实施性骚扰。”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》第二十五条规定:“用人单位应当采取下列措施预防和制止对妇女的性骚扰:(一)制定禁止性骚扰的规章制度;(二)明确负责机构或者人员;(三)开展预防和制止性骚扰的教育培训活动;(四)采取必要的安全保卫措施;(五)设置投诉电话、信箱等,畅通投诉渠道;(六)建立和完善调查处理